

关于长城证券长鑫七天2号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
2025年开放期相关事项的公告

尊敬的广大投资者：

根据《长城证券长鑫七天2号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》（以下简称《管理合同》）和《长城证券长鑫七天2号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说明书》（以下简称《说明书》）的有关约定，“本计划自成立之日起封闭不超过3个月（建仓期），具体时间以管理人公告为准。封闭期结束后本计划【每周三】开放一次参与、退出，如遇节假日则当周期不开放，开放期顺延至下一个周期”，长城证券长鑫七天2号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（产品代码：C81357，以下简称“本集合计划”）将结束封闭期，本集合计划业绩报酬计提基准为年化2.30%，现将2025年开放期公告如下：

月份	开放期
4月	2025/4/23
	2025/4/30
5月	2025/5/7
	2025/5/14
	2025/5/21
	2025/5/28
6月	2025/6/4
	2025/6/11
	2025/6/18
	2025/6/25
7月	2025/7/2
	2025/7/9



	2025/7/16
	2025/7/23
	2025/7/30
8 月	2025/8/6
	2025/8/13
	2025/8/20
	2025/8/27
9 月	2025/9/3
	2025/9/10
	2025/9/17
	2025/9/24
10 月	2025/10/15
	2025/10/22
	2025/10/29
11 月	2025/11/5
	2025/11/12
	2025/11/19
	2025/11/26
12 月	2025/12/3
	2025/12/10
	2025/12/17
	2025/12/24
	2025/12/31

投资者可在上述工作日的交易时间（9:15至15:00）内办理参与、退出申请（本公司暂停申购、退出时除外）。本集合计划不收取参与及退出费用。首次参与的最低金额为人民币30万元，追加参与的最低金额为人民币1万元。

根据中国证监会的要求及《管理合同》的约定，有参与意向的新客

户须填写客户风险承受能力评估问卷，并以电子方式签署《管理合同》及风险揭示书。

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《管理合同》约定，在开放期内管理人将根据投资者参与或退出的情况，以自有资金按照相应比例进行参与或退出。如投资者不同意管理人自有资金相应参与或退出的，可在开放期内退出本计划，投资者未在开放期内退出本计划的，视为同意管理人自有资金参与或退出本计划的相关安排。

投资者可在 T+2 日或按销售机构规定的时间到网点查询参与、退出情况（T 日为销售机构在规定时间受理投资者参与或者退出业务的工作日），参与、退出是否成功以份额登记机构确认数据为准。退出款项将在 T+5 日内转入投资者的资金账户（T 日为销售机构在规定时间受理投资者退出业务的工作日），发生巨额退出时除外。如发生巨额退出，根据《长城证券长鑫七天 2 号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》和《长城证券长鑫七天 2 号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说明书》的规定办理。

特此公告。

销售机构：

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网址：www.cgws.com

客服热线：95514、400-6666-888

长城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

2025 年 4 月 22 日

